

小時候我喜歡畫畫，特別是玩一種配顏色的遊戲。我有一盒十二色的王樣不透明水彩，是外婆送給我的生日禮物，它們像迷你牙膏似的排排躺在盒子裡。

在還沒有扭開這些水彩牙膏的頭蓋前，我會先去捏捏它們。有的瘦，有的胖，有的矮，有的高，不用說，從外表一眼看去，就知道我比較偏愛誰了。那些扁些短些的，就是玩得太高興的結果。

顏色變魔術是很有趣的遊戲：擠點兒瓦藍在小磁碟裡，再配點兒鮮黃，用毛筆蘸點水，和一和，變成了草原葉子的綠；擠點兒瓦藍，加上點橘紅，和一和，成了小姑娘裙襬上的秋香；深綠加淺綠，也是綠，但是沉穩的窗紗綠；不過這兒深綠的分量要多些兒。墨綠若增上深藍就有了浩瀚海洋的波濤，若添上了漆黑，就有了暮秋枯葉的蕭條，擱進了濃黃，又回到春臨大地的明麗。

我可以坐在書桌前整整變一個下午的顏色魔術，簡直成了一個孫悟空。變，變，變，變，變出了番茄紅、鞭炮紅和櫻桃紅；變，變變變，變出了海軍藍、馬褂藍、澆瓷藍和土耳其石藍。我走進了色彩的探險迷宮，覺得它們是神仙也是妖怪，讓人在一分鐘之內，蹦出了三百個驚奇泡泡。

要謝謝爸爸媽媽給我一雙完好的眼睛，讓我認識了美，學習如何區分這之中精細的差異。要謝謝爸爸媽媽，給我十個靈活的指頭，讓我會吃飯、寫字、跳繩、彈鋼琴，還會調弄顏色盤。在長長的人生紀念冊上，為金色的童年譜唱七彩的音符。

更要謝謝許多顏色小精靈，在我閱讀的時候，像耶誕樹梢一路披掛的彩燈，閃動著晶晶亮的眼睛，微笑著說：記得嗎？朋友！

怎麼不記得呢？春眠不覺曉是「綠」，花落知多少，是「紅」；牀前明月光是「銀」，疑是地上霜，是「白」；空山松子落，是「茶褐」，幽人應未眠是「淺灰」；朱雀橋邊野草花，是「淡淡的紫」，烏衣巷口夕陽斜，是「冷冷的金」。

當大家說「書中自有顏如玉」的時候，我就說：「書中自有色、香、味。」

二、中秋的圓圓月

林芳萍

每年到了中秋，是我最盼望的日子。因為這一天，所有的人都會回到阿媽家團圓，圍著大圓桌團團坐成一個圓月亮，和天上掛的那一個比圓兒。

這天一早，我總會倚在門邊，或靠著窗前，一會兒又忍不住踱到廟前的廣場上，伸長脖子張眼眺望。一認出遠遠的路那頭有人走來了，便拔腿跑著吆呼著先傳回給在廚房忙的阿媽知道。阿媽一聽高興，有時還會順手斬下一隻雞腿，偷偷塞給我。我三兩口吃了，鼓著油油亮的嘴再趕到大門口，還來得及向走進來的人恭恭敬敬一鞠躬，道聲：

「大姑丈好！大姑姑好！」

然後，我拉著大我兩歲的表姊的手，兩個人一起開開心心又到廟口等人。這樣來來回回迎人一整天，總要到了傍晚，圓圓的月兒升上山嶺時，全人才團聚齊全了。這是因為阿媽有八個孩子，這八個孩子又陸陸續續生了很多小孩子的緣故。

剛開始的時候，所有的人圍著一個圓桌坐著，剛剛好圓滿；過了幾年，得加開第二桌；再過幾年，小孩子們也能繞著小桌几圍成第三個圓了。但是孩子們小，坐不住，吃了兩道菜便紛紛起身離桌，像一顆顆流星四處飛竄起來。這時候的紅瓦屋，比起宇宙銀河還要更明亮、更熱鬧呢！

當月亮依約來到庭院時，屋內的人也趕緊走出來相迎。有人抬桌子，有人搬椅子，有人切月餅，有人剝柚子，有人彈著吉他，有人搖著扇子，在白白的月光下，每一個人無法掩藏的歡欣，像流瀉了一地的黑影子，手舞足蹈地在跳著。

我和表姊悄悄蹲在桂花叢下，小聲地討論待會兒要表演的節目，耳邊傳來了大姑丈正在高歌他最拿手的「綠島小夜曲」。我們聽了忍不住拿手摀住嘴，相視地笑。我想，如果院子裡的綠葉能變成一隻隻小船，怕它們也要在這歌聲中，偷偷趁著月色划走了吧！

不過我很喜歡大姑丈，小時候他真的能把我高高舉到空中，像小船那樣搖呀搖，所以我還是很用力地幫他鼓鼓掌。

終於輪到我和表姊上場了。我們先在對方頭髮上互灑了細碎的桂花末兒作亮片，還在上戴了花手環，然後一邊跳著臨時編好的舞步，一邊大聲唱起了「我愛月亮」這首熱情的歌曲。

月亮似乎聽得懂歌詞，也領情地閃爍著光芒，在空中幫我們伴舞。一時，舞台化作了天空，天空，也化作了舞台。

突然，一抹雲拖著長長的尾巴從天邊飄過來，遮住了月亮，也讓每個人的臉瞬間黯淡了下來。還好，從屋裡射出的溫暖燈光依舊亮著，照拂了庭院裡的花草，也照拂了庭院裡的人兒。

「看哪，月亮被吃掉了！」弟弟指著朦朧的天邊大聲叫起來。

三、鞋匠

謝武彰

路口小郵局走廊上，不知道什麼時候，擺了一個修鞋攤。主人看起來像是一個退伍老兵，或是流落在台北的異鄉人。白白短短的頭髮，戴著一副粗黑框眼鏡，嘴上的一截香菸，不停的冒著灰白的煙。由於他經常低著頭工作，他的樣子，我是熟悉的；他的容貌，我是陌生的。每次去郵局寄信的時候，總會看到他低著頭，敲敲打打、縫縫補補、貼貼黏黏，修整著各式各樣的鞋子和雨傘。

而這老鞋匠，也是頗有個性的。例如，他為修鞋攤子定了營業時間，並且用毛筆寫在工具箱和儲物箱上。營業時間之內，他一定在；營業時間以外，他一定不在。他在的時候，敲敲打打；他不在了的時候，由一副不太精密的大銅鎖，來抵擋小偷。我一直覺得，他頗有藝術家的個性。如果機會夠好，他應該具有管理一家公司的能力。

我對鞋匠有更深的認識，是我的涼鞋帶子斷了的時候。我把鞋子交給他，他停下了手上的工作，先幫我把帶子接上、縫好。然後，再用鐵槌在修補的地方，一陣敲打，又拿起來看了看，才把鞋子還給我。我問他：

「多少錢？」

他笑著對我說：

「十塊錢。」

因為身上沒有零錢，我拿了一張五十塊錢的紙鈔給他。鞋匠看了看，又笑著對我說：

「您沒零錢嗎？我也沒零錢。那就下次再給我好了。」

他說話的表情，認真而誠懇，略黑而布滿皺紋的臉，一副完全信任我的樣子。我對他說了謝謝，心裡想：一定得趕快把這十塊錢還給他。他這麼信任我，我可不能讓他失望。而這也證實了我原來的想法，他是有一點與眾不同的。

往後的一、兩天裡，我兩次路過修鞋攤，不巧，他都不在。沒別的原因，正好都是他不營業的時間。第三次，我算準了時間來到鞋攤，看到他正低著頭，忙著修一雙高跟鞋。我把握在手心上的十塊錢銅板拿給他，並且向他說明，是上次欠他的。想不到，他卻說：

「你欠了我十塊錢？真的有這回事嗎？」

原來，他已經把這件事忘得一乾二淨了。把它掛在心上的，是我自己。他看我態度十分肯定就把錢收下，笑著對我說：

「謝謝啦，先生。」

我對他笑一笑，也謝謝他。回家的路上，我在想，他有點像一位智者。

完完全全信任別人，把別人的虧欠忘得一乾二淨。畢竟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啊